

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7年10月31日，本公司发布了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临 2017-099），因公司筹划重大事项，公司股票于2017年10月31日起停牌。2017年11月7日，本公司发布了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临 2017-101），本公司拟进行的重大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经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自2017年10月31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》要求，公司于2017年11月8日发布了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的公告》（临 2017-103），公告了截至停牌前1个交易日（2017年10月30日）的公司股东总人数及前10名股东、前10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目前，公司正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同有关各方对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研究论证，组织相关中介机构进场开展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1月14日